

管制人員的答覆

(問題編號：4567)

總目： (49) 食物環境衛生署  
分目： (-) 沒有指定  
綱領： (1) 食物安全及公共衛生  
管制人員：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(劉利群)  
局長：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

問題：

就基因改造食物，當局可否告知本會：

- (1) 當局有否計劃，訂立官方的基因改造食物認證？如有，時間表及工作詳情為何？預算涉及開支為何？如否，原因為何？
- (2) 過去5年，政府有否抽查或檢驗基因改造食物？請表列出抽查的數量、食品來源地、種類及檢驗結果。
- (3) 政府有否統計過去5年，在港因進食基因改造食物而導致不適而需要求診或送院的個案？如有，數字及詳情為何？
- (4) 當局就「基因改造食物」相關工作計劃內容為何？預計2020-2021開支預算為何？
- (5) 當局有否參考外國對於「基因改造食物」的相關條例的研究？如有，詳情為何？
- (6) 當局有否就本港市面發售的「基因改造食物」進行市場調查？如有，詳情為何？如否，原因為何？

提問人：郭家麒議員 (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：148)

答覆：

世界衛生組織指出，目前在國際市場出售的基因改造食物，均已通過各相關食物安全規管當局的安全評估，應不會危害人體健康。食品法典委員會亦認為，各地政府可自行決定是否為基因改造食物加上標籤。

所有在香港出售供人食用的食物(包括基因改造食物)都必須符合同一套法定的食物安全、品質和標籤標準，並涵蓋於食物環境衛生署食物安全中心

(食安中心)的食物監測計劃。食安中心會按風險為本原則，在進口、批發和零售層面抽取樣本進行檢測，以保障食物安全。食安中心沒有備存基因改造食物樣本數目的分項數字。過去5年，中心並無接獲有關進食基因改造食物中毒的報告。

此外，食安中心公佈了《基因改造食物自願標籤指引》，訂明基因改造食物標籤方法的基本原則，並開列相關參考資料，以便業界在基因改造食物的標籤上提供準確易明的資料。食安中心會繼續向業界推廣自願標籤制度，並留意國際間在基因改造技術和食物標籤標準方面的情況，以期制定適時的政策。食安中心會以現有人手和資源處理上述工作。

- 完 -